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19-059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用友科技”)关于将其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

北京用友科技将持有的公司股份11,315,4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6%)质押给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进行融资。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9年7月17日,购回交易日为2020年7月11日,已由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办理了申报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北京用友科技共持有公司股份708,585,8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50%,所持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中已质押的股份数量为355,600,314股,占北京用友科技持股总数的50.18%,占公司总股本的14.30%。

二、股份质押的目的

北京用友科技此次质押是为了北京用友科技融资需要。

三、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北京用友科技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

四、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北京用友科技将采取补充质押股票或提前购回等措施防止股票平仓并及时通知上市公司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77　证券简称:智能自控　公告编号:2019-052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8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同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近日,公司完成了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收到无锡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公司变更[2019]第07170009号),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已经核准,同时《公司章程》已经备案。

目前,公司已取得无锡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733272706G
名称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无锡市蠡达路258
法定代表人	沈剑标
注册资本	33249.28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1年11月12日
营业期限	2001年11月12日至*******
经营范围	仪表阀门及其自动控制装置的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环保设备的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化工机械的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9-062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锐北方”)的告知函,获悉科锐北方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中5,800,000股解除质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披露以下事项: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目前所持股份比例	解除理由
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是	5,800,000	2017年9月26日	2019年7月18日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34%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
合计		5,800,000	–	–	–	4.34%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科锐北方持有公司股份133,678,139股,占公司总股本499,986,885股的26.74%。本次解除质押后,科锐北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103,379,0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68%,占其目前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为77.33%。

3、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科锐北方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如控股股东科锐北方出现平仓风险,其会按规定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解除质押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860　股票简称:星帅尔　公告编号:2019-064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使用额度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非银行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此议案于2018年8月20日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

公司于2019年1月16日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11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01%,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公司已将上述1100万元本金及218191.78元利息全部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本金余额为0元。

特此公告。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延安必康　公告编号:2019-080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2019年7月18日、7月1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沂必康”)、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的通知,获悉新沂必康、李宗松先生积极与质权人沟通,进一步降低质押风险。新沂必康于2019年7月17日将其前期质押给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李宗松先生于2019年7月18日将其前期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公告日期
新沂必康	是	236,950	2017年11月14日	2019年7月17日	东吴证券	0.04%	2017年11月16日
李宗松	是	500,000	2017年5月10日	2019年7月18日	华泰证券	0.24%	2017年5月12日
合计	—	736,950	—	—	—	—	—

注:上表中股份质押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6日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57)以及公司于2017年5月12日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实际控制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9)。

截至2019年7月18日,上述质押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2019年7月18日,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持有本公司股份545,464,7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60%,其中已累计质押股份543,150,462股,占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99.58%,占公司总股本的35.45%;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持有本公司股份204,122,9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32%,其中已累计质押股份201,444,642股,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98.69%,占公司总股本的13.15%。

三、备查文件

1、新沂必康出具的告知函;

2、李宗松先生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9-057
债券代码:112420　债券简称:16潮宏01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7月19日(星期五)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7月18日(星期四)至2019年7月19日(星期五)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7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7月18日下午15:00至2019年7月1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汕头市龙湖区龙新工业区龙新五街四号五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廖木枝先生

6、本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2019年1月9日、2019年7月2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24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205,231,4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098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3,996,3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498%[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5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58,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16%[1]。

3、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9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204,773,3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0468%[1]。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5,231,41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4,773,310股,反对0股,弃权0股。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3,996,390股,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关于与共青城潮尚精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复轩时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德奋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5,231,41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4,773,310股,反对0股,弃权0股。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3,996,390股,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5,231,41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4,773,310股,反对0股,弃权0股。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3,996,390股,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全奋律师、陈竞蓬律师见证,并出具了《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9日

[1]截至目前因公司已累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16,900,000股,在计算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时扣减已回购股份,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的总股本为888,512,707股。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及相关风险提示的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基金列表详见附件一。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科创板上市的股票是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2、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详见附件一)的基金合同中的投资范围均符合《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基金可投资的范围,且投资科创板股票符合附件一所列基金的基金合同所约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和相关风险控制指标。

3、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科创板股票过程中,将根据审慎原则,保持基金投资风格的一致性,并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

科创板股票具有下列投资风险,敬请附件一所列基金的投资者注意:

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风险、退市风险、投资集中度风险、市场风险、系统性风险、股价波动风险、政策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投资科创板股票存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科创板股票的流动性风险

科创板投资门槛较高,个人投资者需要满足一定条件才可参与科创板股票投资,科创板股票流动性可能弱于其他市场板块。若机构投资者在特定阶段对科创板个股形成一致性预期,存在股票无法成交的风险。

(2)科创板企业退市风险

科创板有更为严格的退市制度,退市时间更短,退市情形更多,执行标准更严,且不设暂停上市、恢复上市和重新上市环节,科创板上市企业退市风险更大,可能给本基金带来不利影响。

(3)投资集中度风险

科创板为新设板块,初期可投标的较少,投资者可能集中投资于少量个股,同时,因科创板上市企业均为科技创新成长型,市场可能存在高集中度状况且价格波动趋同的情况,若股票价格同向波动,将引起基金净值波动,整体存在集中度风险。

(4)市场风险

科创板个股集中来自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和战略新兴产业领域。大多数企业为初创型公司,企业未来盈利、现金流、估值均存在不确定性,与传统二级市场投资存在差异,整体投资难度加大,个股市场风险加大。

科创板个股上市前五日无涨跌停限制,第六日开始涨跌幅限制在正负20%以内,个股波动幅度较其他股票加大,市场风险随之上升。

(5)系统性风险

科创板企业均为市场认可度较高的科技创新企业,在企业经营及盈利模式上存在趋同,所以科创板个股相关性较高,市场表现不佳时,系统性风险将更为显著。

(6)股价波动风险

科创板新股发行价格、规模、节奏等坚持市场化导向,询价、定价、配售等环节由机构投资者主导。科创板新股发行全部采用询价定价方式,询价对象限定在证券公司等七类专业机构投资者,而个人投资者无法直接参与发行定价。同时,因科创板企业普遍具有技术新、前景不确定、业绩波动大、风险高等特征,市场可比公司较少,传统估值方法可能不适用,发行定价难度较大,科创板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20%,科创板股票上市后可能存在股价波动的风险。

(7)政策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个股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日

附件一: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证券投资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全称
1	鑫元核心资产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鑫元行业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	鑫元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鑫元欣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鑫元鑫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鑫元鑫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交银施罗德瑞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7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瑞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瑞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39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凌超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娜

注: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被代为履职情况详见《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经理休假由他人代为履职的公告》。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凌超
任职日期	2019年7月20日
证券从业年限	13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3
过往从业经历	2006年至2009年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经理,2009年至2012年任光大保德信基金有限管理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12年至2015年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顾问、基金经理,2016年至2017年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于2010年8月31日至2012年3月1日任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2月19日至2016年1月12日任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4月2日至2016年1月12日任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2月1日至2016年1月12日任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5月14日至2017年7月13日任天弘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5月14日至2017年7月13日任天弘裕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5月14日至2017年7月13日任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7月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公募)投资副总监。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360003	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	2010-08-31	2012-03-02
	519051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12-19	2016-01-13
	519061	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04-02	2016-01-13
	519030	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12-01	2016-01-13
	002388	天弘裕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5-14	2017-07-14
	420008	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6-05-14	2017-07-14
	000306	天弘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5-14	2017-07-14
	519729	交银施罗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2-13	–
	519730	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2-13	–
	519733	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2-13	–
	004427	交银施罗德增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2-13	–
	519726	交银施罗德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2-28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基金经理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未计入已清盘产品。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因工作需要,经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领导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增聘凌超先生担任交银施罗德瑞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交银施罗德优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7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优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优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77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凌超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娜

注: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被代为履职情况详见《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经理休假由他人代为履职的公告》。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凌超
任职日期	2019年7月20日
证券从业年限	13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3
过往从业经历	2006年至2009年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经理,2009年至2012年任光大保德信基金有限管理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12年至2015年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顾问、基金经理,2016年至2017年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于2010年8月31日至2012年3月1日任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2月19日至2016年1月12日任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4月2日至2016年1月12日任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2月1日至2016年1月12日任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5月14日至2017年7月13日任天弘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5月14日至2017年7月13日任天弘裕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5月14日至2017年7月13日任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7月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公募)投资副总监。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360003	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	2010-08-31	2012-03-02
	519051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12-19	2016-01-13
	519061	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04-02	2016-01-13
	519030	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12-01	2016-01-13
	002388	天弘裕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5-14	2017-07-14
	420008	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6-05-14	2017-07-14
	000306	天弘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5-14	2017-07-14
	519729	交银施罗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2-13	–
	519730	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2-13	–
	519733	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2-13	–
	004427	交银施罗德增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2-13	–
	519726	交银施罗德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2-28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基金经理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未计入已清盘产品。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因工作需要,经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领导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增聘凌超先生担任交银施罗德优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19-064
转债代码:110034　转债简称:九州转债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7月11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9-059),定于2019年7月26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相关规定,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7月2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7月26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8号九州通1号楼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7月26日

至2019年7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的议案》	√
1.01	回购股票的目的	√
1.02	拟回购股票的种类	√
1.03	拟回购股票的方式	√
1.04	拟回购股票的价格	√
1.05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数量	√
1.06	拟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来源	√
1.07	回购股票的用途	√
1.08	回购股票的期限	√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应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98	九州通	2019/7/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三)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上述登记资料应于2019年7月25日17:00前到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登记时间:2019年7月25日上午8:30-11:00,下午14:00-17:00。(五)登记地点: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8号公司1号楼5楼董事会秘书处。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二)通讯地址: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8号公司1号楼5楼董事会秘书处。

(三)公司联系电话:027-84683017,传真:027-84451256,邮编:430051。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7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的议案》			
1.01	回购股票的目的			
1.02	拟回购股票的种类			
1.03	拟回购股票的方式			
1.04	拟回购股票的价格			
1.05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数量			
1.06	拟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来源			
1.07	回购股票的用途			
1.08	回购股票的期限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19-054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及《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同时,公司于2019年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由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具有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信托等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及《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近日,公司在董事会授权额度范围内购买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寿路支行签订了《北京银行对公客户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 签约银行 | 产品名称